

中 華 大 學

制定單位：企業管理學系	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學生轉組辦法	文件編號： FA3-3-030
公佈日期：102 年 4 月 15 日		頁次：1

102 年 4 月 15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中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(以下簡稱本碩士班)為辦理研究生申請轉組事宜，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一條規定及「中華大學學生轉系辦法」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如認為所讀組別與其興趣不合時，得申請轉組。

第三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至少須修滿一學期始可申請轉組。

第四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申請轉組應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
一、於每學期結束前一個月提出申請，經原就讀組別同意後，向本系碩士班提出申請。

二、經本系碩士班招生委員會進行審查後，其審查結果由所長簽核確認送原組備查。

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轉組以一次為限，凡經核准轉組學生，不得要求更改或轉回原組就讀，並需完成轉入組別之畢業條件，始得畢業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使用表單：

1. 中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轉組申請表